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的议案》，并与郑州高新国际文化广场项目建设工程指挥部签署了相关协议。按照政府有关政策及规划，公司名下位于郑州高新区桃花里西、科学大道北的两宗国有土地由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收回储备，本次土地收储补偿款为人民币7,800万元，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9）。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到郑州高新国际文化广场项目建设工程指挥部根据协议约定支付的首期宗地收购补偿款，即人民币3,900万元整。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确认本次政府收储收益对公司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具体数据以经会计师审计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